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Electric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727)

##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公告。

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建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健勁先生、朱克林先生及姚珉芳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新榮博士、簡迅鳴先生及褚君浩博士。

证券代码：601727  
公司债代码：122224  
可转债代码：113008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司债简称：12 电气 02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编号：临 2017-083

##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上证公函【2017】2344 号《关于对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谅解备忘录事项的问询函》(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正在积极准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问询函，并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发布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4 日

